

# 周口市卫健委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豫政办〔2021〕26号）文件要求，对市卫生健康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明确党组书记、主任为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具体负责。积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微信公众号内容运维和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对信息发布人员进行核查，对所有上网发布的信息严格落实签字报批制度。通过严格的工作机制，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适用原则，确保发布的信息不涉及影响政治安全、社会稳定的内容，不涉及国家机密以及法律法规禁止公开的内容。

2021年，我委共发布信息1218条，其中在官方网站发布287条，在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931条。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0	1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1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1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1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网站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我委将结合我市卫生健康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网站栏目设置；二是网友留言办理不及时，下一步，我委将指定专人负责网友留言查看办理工作，务必保证网友留言于三个工作日之内办结；有特殊情况无法按时办结的，及时与留言网友进行沟通解释。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年度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